

申請日期：000.00.00

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 貨棧登記證申請書

進

一、本公司所設出口貨棧經營存儲未完成海關放行手續之進、出、轉口貨物，茲依「海

關管理進出口貨棧辦法」之規定，向 貴關申請登記，謹將有關事項列明下：

申請人填寫						海關查填欄				
貨棧	名稱	000000 公司		公司統一編號	12345670	資本額	XX 百萬元			
	地址	00 市 00 區 00 路 00 號		電話	02-00000000					
	負責人	林 00	身分證統一編號	A123456789	電話	02-XXXXXXX				
			住 址	00 市 00 區 XX 路 00 號						
進口倉間	間數	XX	面積	000 平方公尺						
出口倉間	間數	XX	面積	000 平方公尺						
電腦設備										
倉庫設備										
消防設備										
辦公室設備										
其他設備										
交通情形										
有否核可存儲危險品文件										
海關評核紀錄欄						<table border="1"> <tr> <td>勘查單位主管</td> <td>勘查人</td> </tr> <tr> <td></td> <td></td> </tr> </table>	勘查單位主管	勘查人		
勘查單位主管	勘查人									

二、檢附資料文件：

- 1.貨棧地點、建築構造及倉內設施、儲位布置圖說。
- 2.貨棧建築物之使用權證件及其影本。
- 3.須使用貨棧露天處所者，應另具備貨棧露天處所平面圖與其使用權證件及其影本。
- 4.前述第2項至第3項之文件，申請人如為政府機關或公營事業者，除平面圖外，得於免送。

三、特此申請准予發給登記證，以憑營業。

此 致

財政部關務署 臺北 關

申請人：吳 XX (簽章)

負責人：林 00 (簽章)

聯絡人：林 00 聯絡電話：00000000